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B BUILDERS GROUP LIMITED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15)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隨附初步中期業績公告的資料之相關規定。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此業績公告可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bbuildersgroup.com)閱覽。

本公司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朝盛

澳門,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劉朝盛先生、劉秋瑜女士、劉家裕女士、鄭益偉 先生及葉建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逸鵬先生、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及 歐陽偉立先生。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附註 |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二零年 <i>澳門幣千元</i> (未經審核) | 二零一九年 澳門幣千元 |
|---|----|--|--|
| 收益 銷售成本 | 3 | 109,693 (110,045) | 178,853 (150,187) |
| 毛(虧)/利 其他收入 其他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 (經扣除撥回) 行政開支 融資成本 | | (352) 2,035 (23) (1,953) (15,578) (3) | 28,666 2,093 (42) (1,476) (11,675) |
| 除税前(虧損)/溢利 所得税抵免/(開支) | 5 | (15,874) 1,571 | 17,566 (2,402) |
|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6 | (14,303) | 15,164 |
|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 總額如下: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 | (12,403) (1,900) (14,303) | 15,164 ———————————————————————————————————— |
|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澳門幣) | 8 | (0.02) | 0.03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 |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附註 | <i>澳門幣千元</i> (未經審核) |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
| 非流動資產 | 0 | 47 120 | 45 (21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 9 9 | 46,138 653 | 45,621 |
| 收 | 9 | 055 | 761 |
| 無形資產 | | 905 | 1,810 |
| 商譽 | | 1,510 | 1,510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2,564 | 2,564 |
| 遞延税項資產 | | 1,422 | |
| | | 53,192 | 52,266 |
| 流動資產 |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A 44 次文 | 10 | 106,804 | 94,812 |
| 合約資產 已質押銀行存款 | 11 | 39,131 | 60,532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63,616 | 63,518 |
| 蚁门 姉 | | 149,634 | 122,290 |
| | | 359,185 | 341,152 |
| 流動負債 | 12 | 127 550 | 120 220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 | 12 11 | 137,559 23,603 | 129,339 206 |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的款項 | 11 | 3,601 | 2,472 |
| 租賃負債 | | 334 | 2,472 |
| 應付税項 | | 4,833 | 4,833 |
| | | 169,930 | 136,850 |
| 流動資產淨值 | | 189,255 | 204,302 |
| 資產總額扣除流動負債 | | 242,447 | 256,568 |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未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21 遞延税項負債 234 383 555 383 資產淨值 241,892 256,18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6,189 6,189 儲備 236,685 249,0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2,874 255,277 非控股權益 (982)908 權益總額 241,892 256,1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包括結構工程及裝修工程在內的建築服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下文統稱為「本集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 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公司的呈列及功能貨幣為澳門幣(「澳門幣」)。

新冠病毒(「COVID-19」)爆發及期後隔離措施以及多個國家實施的旅遊限制對全球經濟、營商環境有負面影響並直接及間接影響本集團的營運。因此,可投標的潛在項目減少且本集團若干進行中項目的進度延誤。於是,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在不同方面受到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收益減少。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 具除外。

除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所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所披露者相同。

採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及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重大的定義 第8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 利率基準改革

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期間採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的影響

該等修訂提供了一個新的重大的定義,當中載明「倘遺漏、誤報或掩蓋的資料可合理預期 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提供有關特定呈報實體的財務資料) 所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亦釐清重大與否視乎資料的性質或份量單 獨而言或與其他資料合計對於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屬重要而定。

採用該等修訂對本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採用該等修訂而導致對呈列 及披露的變動(如有)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3.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為其客戶建設裝修工程及結構工程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隨時間確認

提供裝修工程合約收益62,831150,380提供結構工程合約收益46,86228,473

109,693 178,853

裝修工程及結構工程指本集團就個別合約各自隨時間達成的履行責任。裝修工程及結構 工程期間介乎一至兩年(二零一九年:一至兩年)。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分配至未獲達成(或部分未獲達成)履行責任的交易價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提供裝修工程 **224,603** 132,292 提供結構工程 **14,067** 24,073

238,670 156,365

按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可取得的資料,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分配至上述尚未獲達成(或部分未獲達成)合約的交易價將分別就提供裝修工程及提供結構工程確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截至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以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定期審閱的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基準識別,以供主要經營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彙集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下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裝修工程;及
- (b) 結構工程。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審閱該 等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 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及溢利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 | 裝修工程 <i>澳門幣千元</i> | 結構工程 <i>澳門幣千元</i> | 總計 <i>澳門幣千元</i> |
|-------------------------|----------------------|----------------------|-----------------------|
| 分部收益—外部 | 62,831 | 46,862 | 109,693 |
| 分部業績 | (3,424) | 3,072 | (352) |
| 行政開支 其他收入及虧損 融資成本 | | | (15,578) 59 (3) |
| 除税前虧損 | | | (15,874)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 | 裝修工程 <i>澳門幣千元</i> | 結構工程 <i>澳門幣千元</i> | 總計 <i>澳門幣千元</i> |
|-----------------|----------------------|----------------------|--------------------|
| 分部收益 — 外部 | 150,380 | 28,473 | 178,853 |
| 分部業績 | 21,147 | 7,519 | 28,666 |
| 行政開支 其他收入及虧損 | | | (11,675) |
| 除税前溢利 | | | 17,566 |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的未分配行政開支、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經扣除撥回)及財務成本,經扣除撥回的除稅前(虧損)/溢利。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計量。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澳門。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實質上位於澳門。

本集團大多數外部客戶收益歸屬於各集團實體的註冊所在地(即澳門及香港)。

5. 所得税抵免/(開支)

| |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二零年 <i>澳門幣千元</i> (未經審核) |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 即期税: 澳門所得補充税 遞延税項 | 1,571 | 2,402 |
| | 1,571 | 2,402 |

6.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確認為開支的合約成本 裝修工程 結構工程

 66,255
 129,233

 43,790
 20,954

110,0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行政開支內)

1,447 1,298 29 — 905 —

150,187

7. 股息

於本中期報告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本集團董事並不建議於本兩個中期報告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分派的股息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0.01港元的末期股息,共計6,000,000港元(相當於約澳門幣6,189,000元),其已宣派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經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2,403) 15,16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00,000

600,000

由於在兩個期間均無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傢俬、裝置及設備澳門幣1,964,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澳門幣1,441,000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訂立兩年租賃期的新租賃協議。本集團 須於租賃期內每月支付固定費用。於租賃生效後,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澳門幣682,000元(截 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租賃負債澳門幣682,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i>澳門幣千元</i> (未經審核)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
|--|---|-------------------------------------|
| 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 支付予分包商及供應商的墊款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 74,747 25,127 6,930 | 74,929 13,715 6,168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 106,804 | 94,812 |

貿易應收款項指扣除保留金後就提供裝修工程及結構工程而獲得認證的工程的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允許授予客戶7至60天的信用期。下文為於報告期末按已核證工程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 |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
|--------|--------|-------------------------------------|
| 1至30天 | 47,696 | 54,612 |
| 31至60天 | 3,617 | 7,023 |
| 61至90天 | _ | 2,431 |
| 90天以上 | 23,434 | 10,863 |
| | 74,747 | 74,929 |

11. 合約資產(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出於報告目的進行分析,以每份合約各自的淨值 為基礎:

合約資產 合約負債 39,131 (23,603)

60,532 (206)

15,528

60,32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資產及負債包括客戶就合約工程持有的應收保留款項共計澳門幣39,131,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48,474,000元)。

應收保留金指本集團客戶為確保合約得到適當履行而保留的款項。客戶通常扣留應支付給本集團的認證金額的10%作為保留金,其中50%通常可於各個項目完成後收回,其餘50%可於相關合約的保修期屆滿後或根據相關合同中指定的條款,從各個項目完成之日起3個月至2年內收回。該金額為無抵押及免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資產及負債包括自客戶收取的預付款為澳門幣29,887,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3,095,000元)。

合約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是由於:i)因建築工程進度的變動而產生的調整;或ii)當本集團無條件獲得對價時,重新分類為應收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的合約負債將確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作貿易用途的未償還款項及日常經營成本。貿易購買的信用期為7至60天。

| |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i>澳門幣千元</i> (未經審核)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
|--|---|-------------------------------------|
|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保固金 應計合約成本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24,636 34,936 71,389 6,598 | 34,521 36,738 49,120 8,960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 137,559 | 129,339 |

於報告期末按核證期間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1至30天 21.860 33,206 31至60天 602 60天以上 2,776 713 24,636 34,521

應付合約工程分包商的保固金為免息及須由本集團於相關合約的保修期或根據相關合約 訂明的期限結束時支付,介乎各服務合約完成日期起計3個月至2年。

股本 13.

股份數目 股本 千股 澳門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已授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 103,150 已發行並已全額付款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 6.189

履約保函/投標保函 1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澳門幣24.914.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 46.765.000元)的履約保函由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向作出履約保函的客戶 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彼等支付有關金額或有關要求規定的金額。 本集團將會承擔對該等銀行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保函將於合約工程完成時解除。 履約保函乃根據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授出,抵押情況如下:

- 對本集團辦公室物業的法定抵押;及 (i)
- 已抵押銀行存款。 (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獲銀行提供澳門幣23,641,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2.230.000元)的投標保函以競投澳門政府提供的項目。

按本集團管理層意見,彼等認為不大可能就上述履約保函或投標保函針對本集團提出申索。

15.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
| | 澳門幣千元 | 澳門幣千元 | |
| | (未經審核) | (未經審核) | |
| 袍金 | 371 | 371 | |
| 薪金及其他津貼 | 3,361 | 3,099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3 | 3 | |
| | 3,735 | 3,473 |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16.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為澳門幣2,564,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2,564,000元),其被歸類為公允價值等級第3級。採用折現率為12.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和獲得合約概率為8%至1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至30%)的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折現率大幅提高及/或獲得合約可能性降低將導致調整的公允價值大幅下降,反之亦然。

期間內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根據一般接受的 基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的定價模式確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從二零二零年初開始,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許多正在施工的建設項目被暫停,而且在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行業的招標數量減少。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無可避免地受到嚴重影響。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為澳門幣109.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澳門幣69.2百萬元或約38.7%。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錄得重大淨虧損澳門幣14.3百萬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錄得淨利潤澳門幣15.2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接獲八個裝修工程項目,合約總金額約為澳門幣99.0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三十三個正在施工項目(正在施工或尚未 開始),包括六個結構工程及二十七個裝修工程項目。

前景及展望

由於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升溫及COVID-19的肆虐,全球經濟正在衰退,澳門經濟亦受到不利影響。澳門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實質生產總值同比下降67.8%。面對上述挑戰,澳門及香港的建築業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被不利的投資環境所包圍,導致建築項目延誤和市場上項目減少。本集團預計將對二零二零年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

儘管全球經濟環境仍處於各種挑戰的陰影下,但在澳門及中國內地有效控制 COVID-19疫情的狀況下,預計澳門的經濟將逐步復甦,延遲的項目亦將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逐步恢復。

為應對挑戰,董事會已採取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如調整工資及減少行政費用,以最大程度地減少經濟不確定因素的影響。本集團亦積極參與政府及私營部門項目的招標。

此外,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新方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最近獲得珠海市橫琴新區頒發的澳門建築及相關工程諮詢企業資格備案證書。此成就鞏固了本集團於建築行業的地位,並使本集團於橫琴開展建築業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通過併購,與知名企業建立夥伴關係以及積極招標擴大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尋找粵港澳大灣區帶來的機遇。

董事會深信上述措施有助本集團維持可持續及健康的財務狀況,並鞏固其於澳門及香港建築市場的競爭力。展望未來,董事會對建築行業的發展以及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持仍持謹慎樂觀態度。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建築工程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 | 二零 <i>二</i> <i>澳門幣千元</i> | | 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 <i>澳門幣千元</i> | 九年 <i>%</i> |
|--------|-----------------------------|-------|--------------------------------------|----------------|
| 建築工程類型 | | | | |
| 裝修工程 | 62,831 | 57.3 | 150,380 | 84.1 |
| 結構工程 | 46,862 | 42.7 | 28,473 | 15.9 |
| 總計 | 109,693 | 100.0 | 178,853 | 100.0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約澳門幣69.2百萬元或38.7%。該下降的主要原因在於COVID-19的爆發及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持續帶來的宏觀經濟壓力使正在施工項目延遲,導致裝修工程項目產生的收益減少了約澳門幣87.5百萬元或58.2%。金額部分被結構工程項目收益的增加所抵銷,這是由於二零一九年年底獲得的一個項目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完成一大部分及獲得認證。

毛(虧)/利及毛(虧)/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建築工程類型劃分的毛(虧)/利及毛(虧)/利率: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 二零二零 | • | 二零一 | 九年 |
| | 毛(虧)/利 | 毛(虧) /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 | 澳門幣千元 | % | 澳門幣千元 | % |
| 建築裝修工程 | | | | |
| 裝修工程 | (3,424) | (5.4) | 21,147 | 14.1 |
| 結構工程 | 3,072 | 6.6 | 7,519 | 26.4 |
| 總額 | (352) | (0.3) | 28,666 | 16.0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虧約澳門幣0.4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澳門幣28.7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裝修工程項目的毛虧率約為5.4%,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14.1%。變化主要由於若干正在施工項目進度因COVID-19爆發而有所延遲。

結構工程項目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6.4%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6%,減幅為19.8個百分點。該減少乃由於於競爭日益激烈的建築行業環境中,利潤較低的項目收入確認有所增加。

其他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約為澳門幣2.0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以及COVID-19爆發導致經濟衰退後澳門特別行政區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補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約為澳門幣2.1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虧損約為澳門幣23,000元,主要包括 匯兑虧損淨額及捐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虧損約為澳門幣42,000元,主要包括匯兑虧損淨額。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經扣除撥回

減值虧損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由於COVID-19 爆發後延遲向客戶收取結算款項,因此增加虧損減少澳門幣0.5百萬元或32.3%。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澳門幣11.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澳門幣15.6百萬元,增加約澳門幣3.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以來,通過間接收購立保利工程有限公司60%的股權,於香港市場擴張所致。

所得税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税抵免約為澳門幣1.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税開支約為澳門幣2.4百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及(ii)無形資產攤銷及稅務虧損產生的遞延所得稅影響所致。

期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為澳門幣14.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為澳門幣15.2百萬元。變動主要由於上述項目合計的影響所致。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未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在兩個中期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企業融資及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本公司已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00.5百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載於本中期業績報告第二十頁。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金支出及日常營運主要來自營運產生的現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連同抵押銀行存款總額約為澳門幣213.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澳門幣185.8百萬元。增加的約澳門幣27.5百萬元主要由於COVID-19爆發後因經濟衰退而加強控制成本導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款,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為澳門幣192.8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191.1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1倍,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5倍。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法定儲備、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及本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價值約澳門幣41.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42.2百萬元)的辦公室物業以及約澳門幣63.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63.5百萬元)的若干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信貸(包括銀行發出的履約保函及投標保函)的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1.1百萬元)。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匯率波動

本集團各實體按其各自功能貨幣收取大部分收益並產生大部分開支。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原材料採購及自客戶收取的銷售所得款項。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是港元及人民幣。由於大部分交易均以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所面對的外幣匯兑風險不大。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合共119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名)。僱員人數增加主要由於工人數量增加,以彌補較早前項目的延誤。本集團已執行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並根據我們建築工程的進度及預期工作量以及工程項目的預計完工日期而調整勞工數目。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及花紅等其他僱員福利。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個人表現、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薪金。本集團對薪金及晉升進行年度檢討以吸引及保留僱員。此外,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各種培訓,以促進整體效率、僱員忠誠度及僱員留效。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澳門幣21.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澳門幣17.2百萬元)。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澳門及香港從事商業活動。就董事所深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澳門及香港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相信風險管理非常重要,並會盡最大努力確保有效減輕營運及財務狀況中存在的風險。

- 建築材料及勞工成本的重大變動可能導致成本超支,從而可能嚴重影響經營及財務業績;
- 項目管理不善或延誤將對商譽造成重大影響,並由於可能招致罰款及/或額外費用,從而影響財務表現;
- 一 項目現金流量可能產生波動;
- 我們依靠分包商幫助完成項目。分包商表現不佳或無法提供服務可能對營運、 盈利能力及商譽產生負面影響;
- 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有賴於主要管理人員及我們吸引及保留技術及管理 人員的能力;及
- 由於COVID-19迅速廣泛傳播以及持續的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導致全球經濟 衰退。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證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時,透過全球發售募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00.5 百萬港元。扣除上市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1.2百萬港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重新分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下表載列重新分配的詳情。董事會認為此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下列用途:

| | 百萬港元 | | | | |
|-------------------------|------|-----------------------------|-----------------------------|-------------------------------------|--------------------------------------|
|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 計劃用途 | 直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 | 直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 | 經修訂之 未動用 所得額分 <i>(附註1)</i> | 使用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i>(附註2)</i> |
| 為本集團的建築工程作融資及 加強財務狀況 | 26.4 | 26.4 | _ | 9.2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或之前 |
| 就即將展開的建築工程購置合適 的新機器 | 16.5 | 1.9 | 14.6 | _ | 不適用 |
| 潛在合併及收購 | 6.1 | _ | 6.1 | 6.1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或之前 |
| 為本集團業務營運招聘額外員工 | 6.1 | 3.3 | 2.8 | 8.2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或之前 |
| 一般營運資金 | 6.1 | 4.9 | 1.2 | 1.2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或 之前 |
| 烟計 | 61.2 | 36.5 | 24.7 | 24.7 | |

附註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來自全球發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本集團的銀行定期存款賬戶內。

附註2 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按本集團衡量未可預見的情況後的最佳估計制定, 受限於市場情況日後發展的進一步變動。

報告期後事項

除香港迅速及廣泛爆發新一波COVID-19疫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有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就董事會深知,本公司已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

買賣、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瀏覽。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包括但不限於:(a)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b)監察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並審閱該等財務報表所載重大財務呈報判斷;及(c)檢討財務監控、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歐陽偉立先生、朱逸鵬先生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歐陽偉立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